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8日至2024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7669899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31日

商 标

WMARK

申 请 人 深圳市林澳进出口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沙深路东和工业大厦C座6楼

代理机构 深圳市麒麟知识产权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搅拌机；电动绞肉机；制食品用电动机械；电动榨果汁机；洗碗机；厨房用电动机器；家用电动打蛋器；清洁用吸尘装置；电动清洁机械和设备